

YGM 貿易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75)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YGM 貿易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年度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1,022,818	1,032,188
銷售／服務成本		(390,827)	(393,965)
毛利		631,991	638,223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18,600	17,500
其他收入		12,652	11,497
其他收益淨額		1,601	10,269
分銷成本		(385,848)	(357,901)
行政費用		(153,600)	(158,558)
其他經營（費用）／收益		(5,225)	1,169
經營溢利		120,171	162,199
融資成本	4(a)	(6,992)	(4,36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1,252	32,140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453)
除稅前溢利	4	134,431	189,520
所得稅	5	(14,387)	(24,071)
本年度溢利		120,044	165,449
屬於：			
本公司權益股東		118,121	161,913
少數股東權益		1,923	3,536
本年度溢利		120,044	165,449
本年度應佔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6	69,224	69,608
每股盈利	7		
基本		港幣 0.77 元	港幣 1.05 元
攤薄		不適用	港幣 1.04 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81,900	63,300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35,992	141,041
— 按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5,216	5,121
		<u>223,108</u>	<u>209,462</u>
無形資產		109,344	110,124
租賃權費用		9,912	8,927
聯營公司權益		96,864	85,317
其他財務資產		42,893	43,175
遞延稅項資產		57,204	50,047
		<u>539,325</u>	<u>507,052</u>
流動資產			
其他財務資產		—	7,528
買賣證券		3,977	7,550
存貨		180,865	176,66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138,839	135,2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782	152,550
		<u>517,463</u>	<u>479,56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179,415	168,600
銀行貸款及透支		56,499	30,557
本期稅項		10,593	13,437
		<u>246,507</u>	<u>212,594</u>
流動資產淨值		<u>270,956</u>	<u>266,97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10,281</u>	<u>774,022</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49,038	60,905
遞延稅項負債		13,989	12,467
		<u>63,027</u>	<u>73,372</u>
資產淨值		<u>747,254</u>	<u>700,65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6,916	77,342
儲備		650,765	604,487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727,681</u>	<u>681,829</u>
少數股東權益		<u>19,573</u>	<u>18,821</u>
權益總額		<u>747,254</u>	<u>700,65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和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之統稱）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之本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當前和以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本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2。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之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該年度之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字作比較，並發現二者之數字相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故核數師並無就本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之本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

就本會計期間採納之新訂會計政策之詳情載於下文。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不會導致已在本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有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發出財務擔保（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在以往年度，本集團發出之財務擔保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以或然負債披露，並毋須就該等財務擔保作出撥備，除非該擔保很可能被要求補償。

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改變有關其發出財務擔保之會計政策，以符合有關財務擔保合約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根據新政策，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發出之財務擔保應作財務負債入賬，如公平價值能可靠地計算，財務擔保則最初按公平價值計算。其後應按最初確認之款額減去累計攤銷，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之撥備款額（如有），以較高者計算。

採納該會計政策不會對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溢利或本集團於該等年結日之資產淨值構成影響。

3.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是按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部作出呈述。由於業務分部資料對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匯報工作意義較大，故已選為報告分部信息之主要形式。

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 銷售成衣：生產、零售及批發成衣。
- 專利權費及相關收益：有關專利收益之商標許可及管理。
- 印刷及相關服務：生產及出售印刷產品。
- 物業租賃：出租物業產生租金收入及物業價值長期增值收益。

	銷售成衣		專利權費及相關收益		印刷及相關服務		物業租賃		分部間的對銷		未分配		綜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917,708	929,265	61,164	60,146	36,214	33,799	7,732	7,288	-	-	-	1,690	1,022,818	1,032,188
來自其他分部之收入	-	-	822	792	2,239	1,707	6,578	7,297	(9,639)	(9,796)	-	-	-	-
總額	<u>917,708</u>	<u>929,265</u>	<u>61,986</u>	<u>60,938</u>	<u>38,453</u>	<u>35,506</u>	<u>14,310</u>	<u>14,585</u>	<u>(9,639)</u>	<u>(9,796)</u>	<u>-</u>	<u>1,690</u>	<u>1,022,818</u>	<u>1,032,188</u>
分部業績	86,478	141,631	4,934	3,816	5,176	3,237	26,316	23,605	-	-	-	-	122,904	172,289
分部間交易	2,943	3,606	(82)	(48)	294	747	(3,155)	(4,305)	-	-	-	-	-	-
分部經營成果	89,421	145,237	4,852	3,768	5,470	3,984	23,161	19,300	-	-	-	-	122,904	172,289
未分配經營收益及開支	-	-	-	-	-	-	-	-	-	-	-	-	(2,733)	(10,090)
經營溢利	-	-	-	-	-	-	-	-	-	-	-	-	120,171	162,199
融資成本	-	-	-	-	-	-	-	-	-	-	-	-	(6,992)	(4,36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1,252	34,199	-	-	-	-	-	-	-	-	-	(2,059)	21,252	32,140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	-	-	-	-	-	-	-	-	-	-	-	(453)
所得稅	-	-	-	-	-	-	-	-	-	-	-	-	(14,387)	(24,071)
除稅後溢利	-	-	-	-	-	-	-	-	-	-	-	-	<u>120,044</u>	<u>165,449</u>

	銷售成衣		專利權費及相關收益		印刷及相關服務		物業租賃		未分配		綜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u>24,182</u>	<u>19,453</u>	<u>-</u>	<u>-</u>	<u>1,478</u>	<u>1,512</u>	<u>2,137</u>	<u>2,145</u>	<u>187</u>	<u>284</u>	<u>27,984</u>	<u>23,394</u>
分部資產	328,742	351,195	165,707	139,571	17,549	16,318	146,604	131,168	-	-	658,602	638,252
聯營公司權益	92,144	80,597	-	-	-	-	-	-	-	-	92,144	80,597
未分配資產	-	-	-	-	-	-	-	-	306,042	267,767	306,042	267,767
資產總額	-	-	-	-	-	-	-	-	-	-	<u>1,056,788</u>	<u>986,616</u>
分部負債	109,854	125,140	52,325	29,764	4,755	7,237	878	802	-	-	167,812	162,943
未分配負債	-	-	-	-	-	-	-	-	141,722	123,023	141,722	123,023
負債總額	-	-	-	-	-	-	-	-	-	-	<u>309,534</u>	<u>285,966</u>
年內產生之資本支出	19,762	27,841	-	1,526	310	3,944	-	-	811	111	<u>20,883</u>	<u>33,422</u>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遍及世界各地，但於三個主要之經濟環境中經營，香港、台灣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其他地區均為本集團成衣業務之主要市場。二零零五年收購 Société Guy

Laroche 後，本集團可通過授出 Guy Laroche 商標之特許權自全球各地賺取收入。香港為本集團之所有其他業務之主要市場。

在呈述地區分部信息時，分部收入是以客戶之所在地為計算基準。分部資產及資本支出則以資產之所在地為計算基準。

	香港		台灣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其他地區		其他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507,895	479,233	141,342	151,242	307,318	290,520	66,263	111,193
分部資產	457,084	427,167	175,265	191,538	212,947	162,976	211,492	204,935
年內產生之資本支出	6,231	17,608	5,080	6,324	9,083	7,341	489	2,149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及其他借款利息	6,992	4,366
(b) 其他項目		
牌照攤銷	780	780
自置資產折舊及攤銷	27,204	22,6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 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3,596	(2,267)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8,085	6,636
買賣證券產生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1,138	3,840
出售土地及樓宇產生之收益淨額	(747)	—
出售固定資產產生之虧損淨額	223	2,037

5.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稅項為：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準備	12,608	17,259
以往年度不足／（過剩）準備	1,543	(610)
	<u>14,151</u>	<u>16,649</u>
本期稅項－海外		
本年度準備	4,967	9,808
以往年度過剩準備	(1,675)	(649)
	<u>3,292</u>	<u>9,159</u>
遞延稅項		
產生和撥回暫時性差異	(3,056)	(2,094)
調低稅率對於四月一日遞延稅項結餘之影響	—	357
	<u>(3,056)</u>	<u>(1,737)</u>
	<u>14,387</u>	<u>24,071</u>

二零零七年之香港利得稅準備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則以相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上通過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國內外企業之新企業所得稅率將統一為 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項中國企業所得稅率變動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將視乎隨後刊發之詳細聲明而定。由於尚未公佈詳細聲明及行政規則及法規，因此現階段難以合理估計新企業所得稅法對本集團之未來財務影響。

6. 股息

(a) 本年度應佔之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已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普通股每股 13 港仙 (二零零六年：普通股每股 13 港仙)	19,998	20,109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普通股 每股 32 港仙 (二零零六年： 普通股每股 32 港仙)	49,226	49,499
	<u>69,224</u>	<u>69,608</u>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尚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就上個財政年度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股息 (已於年內獲批准及派付)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上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普通股每股 32 港仙 (已於年內獲批准及派付) (二零零六年：普通股每股 30 港仙)	49,499	46,429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年度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18,121,000元 (二零零六年：港幣 161,913,000 元) 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4,345,929 股普通股 (二零零六年：154,729,206 股普通股) 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六年 股份數目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54,684,792	154,738,792
購回股份之影響	(338,863)	(33,696)
已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	24,110
	<hr/>	<hr/>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54,345,929</u>	<u>154,729,206</u>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61,913,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5,457,578股，經就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調整後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六年 股份數目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4,345,929	154,729,206
視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無償發行 普通股之影響	—	728,372
	<hr/>	<hr/>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154,345,929</u>	<u>155,457,578</u>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按金及預付款	137,101	132,41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878	1,997
會所會籍	860	860
	<u>138,839</u>	<u>135,272</u>

除數額為港幣 860,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860,000 元）之會所會籍外，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其截至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未逾期	72,085	66,777
逾期一至三個月	5,547	6,304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2,070	1,360
	<u>79,702</u>	<u>74,441</u>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上市債券投資及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所承受信貸風險之程度。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而言，本集團對要求超過一定金額信貸之所有客戶及所有新客戶均會進行信貸評估。該等應收款乃於發票日期後 30 至 90 日內到期。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應付票據	7,345	1,47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63,185	160,39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8,885	6,733
	<u>179,415</u>	<u>168,600</u>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截至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32,992	30,112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31,323	25,029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2	319
	<u>64,317</u>	<u>55,460</u>

集團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輕微下跌至港幣 1,022,818,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1,032,188,000 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下跌 27% 至港幣 118,121,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161,913,000 元）。

業務回顧

成衣零售及市場推廣

本集團之核心業務為零售、批發及營銷時裝，主要市場位於大中華地區。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底，本集團之品牌組合包括針對不同階層客戶之五大獨特品牌，即 Aquascutum、Ashworth、Guy Laroche、馬獅龍及 Charles Jourdan。

Aquascutum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在中國內地增設13間門市。於二零零七年三月，Aquascutum在上海成功舉行了一場派對，扮演占士邦的著名影星皮雅斯布士南先生亦應邀出席。本公司於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共經營 147 間門市。

Ashworth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底，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內地、澳門及泰國合共經營63間門市。年內，本集團取得在台灣進行市場推廣之權利，並於台灣開設4間新門市。該美國高爾夫服飾品牌於本公司之市場中繼續增長。

Guy Laroche

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以此品牌營銷女士時尚用品。本集團因未能提供適合中國市場之產品而錄得虧損。年內，本集團已作出相應策略，聘請一名法國設計師專職負責中國內地市場。

馬獅龍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底，本公司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台灣經營94間門市。該品牌為本公司之自有品牌，本公司擬投入更多資源，既使品牌更形現代化，亦可壯大品牌。

Charles Jourdan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香港、台灣及泰國經營之門市總數為17間。由於銷量不足，故錄得虧損。

Guy Laroche Paris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收購了Guy Laroche品牌之全球經營權利。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球特許經營費及來自商標特許經營授權之相關收入為港幣60,698,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60,146,000 元）。輕微下跌乃由於歐元處於強勢，而大部份市場乃以美元計值。Guy Laroche Paris亦於全歐洲分銷Guy Laroche之副線產品，惟錄得虧損。於二零零七

年三月，本公司撤換於巴黎之總經理，並可能逐步淡出該項分銷業務。存貨及應收款項之撇減導致虧損港幣 19,649,000 元。

漢登

本集團亦擁有漢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漢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20% 之股權。由於漢登實行市場多元化，本集團於漢登的投資繼續成功。

成衣製造

年內，本集團之東莞製造廠以最大產能營運，但因收入未能悉數抵銷上漲的勞工，燃料成本及所有其他開支，致使其於本年度首次錄得輕微虧損。管理層已接獲指示，會提高售價及改善效率以減低中國內地通脹引致的影響。

其他項目

隨著在香港之業務活動增加，香港安全印刷錄得十分穩健之溢利。本公司投資物業之租賃收入亦錄得上升。

前景及展望

鑑於本公司於大中華地區有兩個新品牌的情況未如理想，本公司作出更為謹慎之計劃以將虧損減至最低。於巴黎之新管理層可能逐步終止在歐洲分銷Guy Laroche副線產品的業務。本公司亦將對現有品牌進行更多投資，以鞏固本公司之市場份額。

資本支出

年內，本集團斥資約港幣 20,883,000 元用作經常性增置及重置固定資產，去年則為港幣 33,422,000 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資金來自內部產生之現金流及銀行向其提供之銀行信貸。本集團在管理其所需資金方面仍維持審慎之策略。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為港幣 121,477,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112,324,000 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港幣 137,283,000 元（已扣除銀行透支及短期銀行貸款），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港幣 121,993,000 元（經支付該年度股息港幣 69,497,000 元後）有所上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可隨時以公平價值轉換為現金之上市證券為港幣 3,977,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7,550,000 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淨值為港幣 747,254,000 元，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港幣 700,650,000 元。本集團於本年度末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0.15（二零零六年：0.13），乃按總借貸港幣 105,537,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91,462,000 元）及股東權益港幣 727,681,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681,829,000 元）計算。本集團之借貸按浮動息率計息。

本集團在外匯風險管理方面維持審慎態度。本集團之收入及開支主要以港幣、新台幣、日圓、英鎊、歐元及人民幣列值。為管理外匯風險，非港幣資產乃盡量主要以當地貨幣債項來融資。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港幣 57,700,000 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44,400,000 元）之若干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信貸，其中已使用金額為港幣零元（二零零六年：港幣零元）。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有或然負債合共約港幣 87,524,000 元，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港幣 84,216,000 元。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到期。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最多 15,469,879 股本公司新股。

年內，並無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亦概無行使購股權。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約為2,800人。本集團一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酬金，其中包括醫療津貼及退休計劃供款，作為彼等所作貢獻之回報。此外，亦會視乎本集團之業績及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而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二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2元（二零零六年：港幣0.32元）。倘獲股東通過，總金額為港幣49,226,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9,499,000元）之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三或該日期前後派發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購回本公司之普通股如下：

年／月	購回股份 數目	已付每股 最高價 港幣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 港幣元	已付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	853,000	6.50	6.19	<u>5,448</u>

購回之股份已被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亦已因此減去該等股份之面值。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9H條，一筆相當於該等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港幣426,000元已由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就購回股份支付之溢價港幣 5,022,000 元則計入保留溢利中。

公司管治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準之公司管治。年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細資料，載於預期將於稍後寄發予股東之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中。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向董事會報告。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以檢討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及本集團之年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十二時十五分假座香港九龍又一村高槐路7號又一村花園俱樂部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將於稍後時間刊登及派發予股東。

在聯交所網站上刊登年報

本公司二零零六至二零零七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所需提供之一切資料，稍後時間將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ygmtrading.com)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瑞球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為陳瑞球、陳永奎、陳永燦、周陳淑玲、傅承蔭、陳永棋及陳永滔，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學濂、王霖及林克平。